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为建华医院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建华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9,500万元，建华医院申请公司为其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为建华医院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建华医院向工商银行建华支行的融资授信申请，并同意为建华医院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500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担保总额为61,500万元，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也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建华医院资产负债率未达到70%，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双华路49号

法定代表人：梁喜才

注册资本：叁亿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3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综合医院服务，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医疗设备经营租赁服务，食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年12月31日，建华医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23,562.70万元；总负债为52,877.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70,642.7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79%；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085.9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397.98万元。

2018年9月30日，建华医院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43,255.29万元；总负债为61,871.9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81,326.4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3.19%；2018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9,471.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683.64万元。

三、担保权限及担保协议的签署

建华医院拟向工商银行建华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授信金额为人民币9,500万元，期限为1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为建华医院在工商银行建华支行银行授信所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5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保证的范围主要包括主合同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为建华医院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鉴于建华医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公司审阅了该子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2018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董事会认为建华医院为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参与表决的9名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建华医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本次为建华医院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制度，且本次担保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担保风险可控。公司本次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日，董事会已批准的公司及子公司尚在履行期间的融资担保总额度（含本次担保额度）为 61,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数据）的比例为 16.82%，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止本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正在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总额为 12,9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且未有过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